

通 知

关于开展 2022 年春季学期唐仲英德育 奖学金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资助方要求，近期将开展唐仲英德育奖学金评选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及书面材料要求

唐仲英德育奖学金推荐对象为我校 2021 级全日制本科学生，奖励名额 30 名，奖励金额每人每年 4000 元人民币，获奖学生下学年考核合格可连续享受。唐仲英德育奖学金实行差额评选，推荐名额 40 名，具体推荐名额见分配表（附件 1）。

具体评选条件如下：

1.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管理制度；
2. 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及公益活动；
3. 成绩优良，学习成绩排名在本班的前 40%；
4. 同等条件下，经学校认定的 2021-2022 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考虑。

需提交材料：申请书（主要内容包括：在校期间学习生活表现、参加的公益活动、今后努力的方向等方面情况）、《唐仲英德育奖学金申请表》（A3纸双面套印，一式两份）（附件2）、《奖助学金名单汇总表》（附件3）。

二、评选程序及时间安排

（一）学生申请（5月13日）。符合条件的学生，如实填写相应表格，连同相关申请材料提交所在学院。

（二）民主评议推荐（5月14日-15日）。各班（社团）召开评议小组会议对提出申请的学生进行评议，确定推荐名单。

（三）学院初审、公示（5月16日-18日）。学院资助工作组根据班级评议结果，结合学生在校期间的学习、参加社会公益活动等日常表现情况，确定推荐名单。

（四）学校审核、公示（5月19日-24日）。唐仲英德育奖学金评选由唐仲英基金会指导教师会同学校根据学生的申请材料对推荐学生进行综合评定，确定获奖学生名单，具体面试时间另行通知。

三、工作要求

（一）各学院要高度重视，由资助工作辅导员专门负责，认真做好春季学期唐仲英德育奖学金评选工作，同时，继续加强学生教育，引导学生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活动，培养学生服务社会的感恩意识。

(二) 请各学院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及时公示奖助学金的评定结果，并于 5 月 18 日前将纸质材料报送至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电子版发送至电子信箱：zizhu@nwsuaf.edu.cn。

附件：1. 2022 年春季学期唐仲英德育奖学金推荐名额分配表

2. 唐仲英德育奖学金申请表

3. 奖助学金名单汇总表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教育发展基金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